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的任意时间。

2. 召开地点：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3.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主持人：董事长左宗申先生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278 名，代表股份 427,261,14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4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 人，代表股份 416,637,11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3867%；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276 人，代表股份 10,624,03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7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76 人，代表

股份 10,624,03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7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76 人，代表股份 10,624,03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78%。

8. 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754,0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92%；反对 3,121,2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305%；弃权 38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116,9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9890%；反对 3,121,2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3796%；弃权 38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314%。

2. 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731,0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38%；反对 3,273,0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661%；弃权 25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02%。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93,9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7726%；反对 3,273,0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8084%；弃权 25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190%。

3. 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745,0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71%；反对 3,167,0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413%；弃权 349,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17%。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107,9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9043%；反对 3,167,0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8107%；弃权 349,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0,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850%。

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714,1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98%；反对 3,356,2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855%；弃权 190,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46%。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77,0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6135%；反对 3,356,2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5915%；弃权 190,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50%。

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324,7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787%；反对 3,694,5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647%；弃权 241,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66%。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687,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9482%；反对 3,694,5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7758%；弃权 241,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760%。

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361,9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874%；反对 3,529,4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1%；弃权 369,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5%。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4,8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2984%；反对 3,529,4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2218%；弃权 369,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798%。

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682,9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25%；反对 3,221,5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540%；弃权 35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5%。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45,8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3198%；反对 3,221,5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3237%；弃权 356,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565%。

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19,398,92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599%；反对 7,502,22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559%；

弃权 36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4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61,81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9959%；反对 7,502,2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156%；弃权 36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85%。

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188,06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467%；反对 3,828,78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61%；弃权 24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550,9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6616%；反对 3,828,7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0389%；弃权 24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995%。

1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675,1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07%；反对 3,334,0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803%；弃权 25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9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38,0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2464%；反对 3,334,0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3826%；弃权 25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710%。

1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704,8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77%；反对 3,200,7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491%；弃权 35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2%。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67,7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5259%；反对 3,200,7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1279%；弃权 355,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462%。

1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268,8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56%；反对 3,699,9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660%；弃权 292,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84%。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631,7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4220%；反对 3,699,9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8266%；弃权 292,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1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李耀先生和黄培国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632,7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508%；反对 3,398,8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55%；弃权 22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0.0537%。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995,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8473%；反对 3,398,8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9925%；弃权 229,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602%。

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708,8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86%；反对 3,193,9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476%；弃权 35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9%。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71,7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5636%；反对 3,193,9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639%；弃权 35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725%。

1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677,4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612%；反对 3,186,1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457%；弃权 39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3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40,3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2680%；反对 3,186,1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9904%；弃权 39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15%。

1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23,389,05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937%；反对 3,531,99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67%；弃权 340,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96%。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51,9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5534%；反对 3,531,99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2453%；弃权 340,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01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银（重庆）律师事务所蔡唯律师、康峻强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发表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